



LOGORY LOGISTICS TECHNOLOGY CO., LTD.

合肥维天运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2



2024 中期報告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3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3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3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4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4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7	釋義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馮雷先生(董事長)  
杜兵先生(首席執行官)  
葉聖先生  
王瑤女士(自2024年8月30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傅達先生(於2024年5月29日獲委任)  
陳志傑先生  
王瑤女士(自2024年8月30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定一先生  
李東先生  
劉曉峰先生

### 監事

梁曉佳女士  
樊驊先生  
汪洋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李東先生(主席)  
劉曉峰先生  
戴定一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劉曉峰先生(主席)  
李東先生  
杜兵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戴定一先生(主席)  
劉曉峰先生  
馮雷先生

### 授權代表

王瑤女士  
龍科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龍科先生  
袁穎欣女士(FCG、HKFCG(PE))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 香港法律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3樓3304-3309室

## 中國法律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  
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A座509單元

## 註冊辦事處和中國總部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高新區  
創新大道2700號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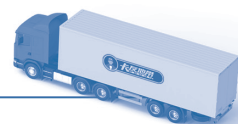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區支行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蜀山區  
長江西路868號

## 本公司網站

www.logory.com

## 股份代號

2482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概覽

中國擁有全球最大的道路貨運行業。根據所運貨物的重量，道路貨運市場可進一步分為三大分部 — 即快遞、零擔及整車運輸 — 其中，整車運輸是道路貨運市場中最大分部。

儘管整車運輸市場規模龐大，且穩步增長，但市場集中度仍然相對偏低。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下，物流企業有著強烈的提質增效、降低運營成本的訴求。他們深化與上游製造業、商貿企業的合作，促進上下游產業的協作發展，及擴展物流服務的範圍與邊界。與此同時，物流企業不斷增加其於技術創新方面的投資，務求提升其業務管理及運營數字化水平。

數字貨運平台為整車運輸市場的「降本增效」帶來新的行業解決方案，在提升數字化經營水平、整合資源等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數字貨運平台以其獲取到的海量的第一生產現場數據以及相應的數字化應用技術作為促進物流行業發展的新質生產力，能造就各業務環節最具效益的協作及最理想的規模聯動，亦為行業打造最精簡高效的運力供應鏈。

數字貨運平台的服務範圍不限於物流企業內部，而是沿著業務流程突破組織界限，當中涵蓋貨主企業、物流企業及貨車司機等各產業鏈環節，用數字化的方式將發出訂單以至財務結算整個業務流程聯繫起來，協助物流企業向供應鏈的上下游輸出數字化能力。透過數字貨運平台進行運營管理，物流企業可有效地減少中間環節，構建透明、高效、靈活的供應鏈，從而解決物流企業運營上最明顯的矛盾 — 「單一業務環節成本低，整個業務流程成本高」 — 及大大提升物流資源分配及流通的效益。

根據交通運輸部網絡貨運信息交互系統統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國運營數字貨運平台的企業有3,286家。灼識行業諮詢的預測數據顯示，數字貨運平台的市場規模將於2024年底前達致人民幣5,100億元，佔整車運輸市場份額的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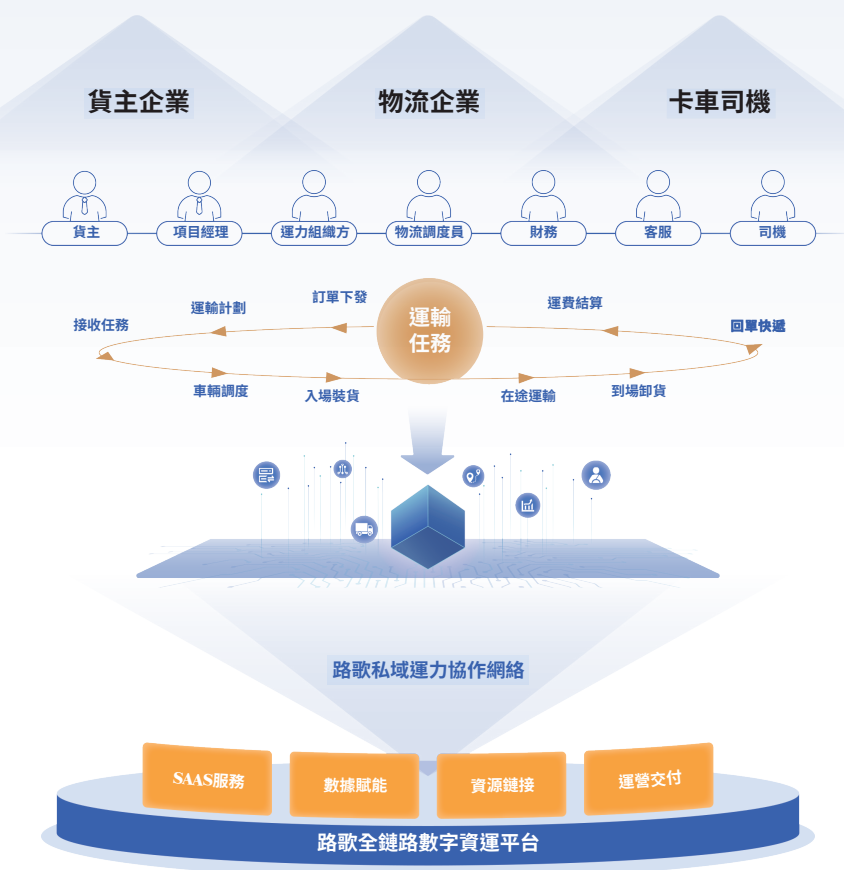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集團概覽

基於20餘年數字化創新實踐經驗，我們堅守長期主義，於技術應用及服務模式上持續創新，協助傳統物流企業全面躍進數字化，通過「數字化+運營」實現物流業降本增效，質量提升的目標。

我們為數字貨運行業的迭代升級和落地生根提供業務場景支持，探索物流行業數字化轉型的創新業務模式，並打造了道路貨運數字化生態系統。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穿透貨主企業、物流企業、貨車司機三個不同組織，並與物流項目負責人、物流現場調度、物流公司管理人員等角色高度配合，通過數字化實現物流項目一線業務人員的高效協同、工作邊界清晰；串聯從訂單接收到財務結算的全流程，推進物流企業全方位數字化升級。同時，我們搭建了前中後台一體化協同運作的運營團隊，通過數據的生產沉澱、透明應用、加工分析、驅動優化四個階段，扎實推動數字貨運服務落地及應用。根據我們的統計，物流企業在採用數字化運營管理後實現了物流運輸效率提升約30%。人工成本下降超過20%，實現了物流的管理性、技術性降本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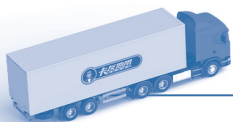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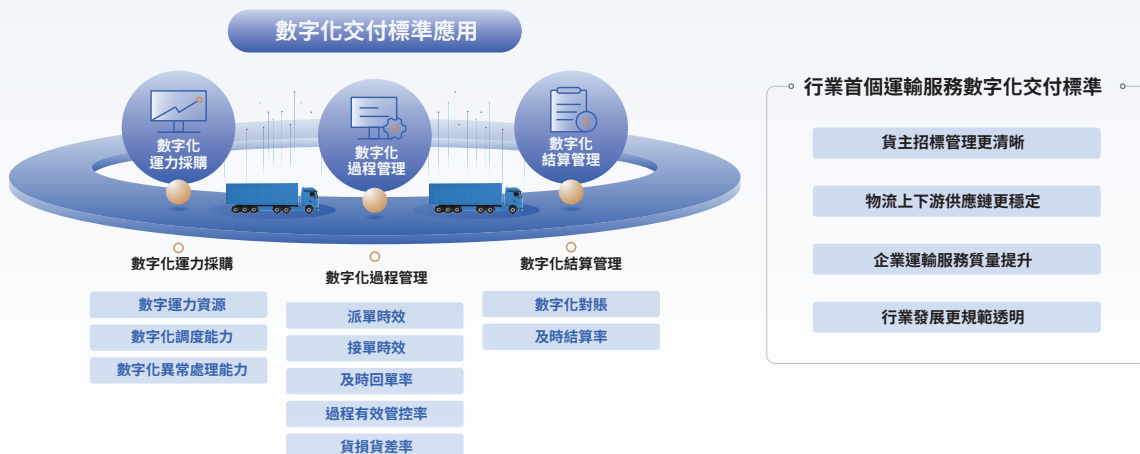
### 路歌全連結數位貨運平台 -- 全產業環節全業務流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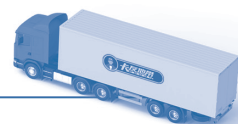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我們的平台為物流企業及貨主企業等託運方以及卡車司機提供了城際及城市內道路貨運方面的數字貨運服務及解決方案。自我們的數字貨運業務起步階段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已為超過15,700名託運方及342萬名貨車司機提供了服務，其於我們的平台上完成了合計超過5,100萬份託運訂單。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中國法律，通過我們作為法定承運方，於我們平台上完成交易的結算運費總額(包含增值稅)(我們稱為線上GTV)為人民幣177億元。我們的平台一直保持著高水平的年度留存率，2024年上半年我們主要託運方客戶的年度留存率為91.8%。

我們力求惠及並賦能道路貨運行業生態系統的參與者(包括物流企業及貨主企業等託運方、卡車司機、運力組織方及其他相關服務供應商)。通過我們的數字化服務促進生態系統參與者之間的協作，提高協作的透明度及協同效應，並幫助物流企業改善其運輸服務交付能力。2024年上半年，我們在《運輸服務交付數字化要求》團體標準的基礎上，在行業中率先提出運輸服務數字化交付標準具體實施細則的同時，已在具體的運輸業務中實踐運用。我們幫助物流企業在完成運輸服務的同時，基於對全流程業務數據的進一步分析，為物流企業提供項目管理、經營管理診斷及改善建議等智能數據服務。對於貨主企業而言，物流企業完成貨物運輸交付的同時，也同步向上游貨運企業交付物流過程數據和物流數據成果。這些數據對貨主企業的產供銷一體化、庫存管理、產品交付帶來助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外，我們亦運營卡友地帶（一個「線上+線下」的貨車司機社區）。按註冊用戶數量計，其是中國最大的貨車司機社區和中國最大的物流行業社區。截至2024年6月30日，卡友地帶註冊用戶數超過343萬人。於過去的十年中，我們積累了龐大且忠實的貨車司機用戶群體。這使得我們能夠與各類合作夥伴建立深度合作，共同幫助貨車司機解決「生意、生產、生活」的問題，改善貨車司機的社會地位、工作環境和生活條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概覽

### 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服務

我們已在中國培育出充滿活力的道路貨運數字化生態系統，並致力於提供一系列解決方案，以連接生態系統參與者並為其提供服務。我們的業務主要由三個部分組成：數字貨運業務、卡友地帶及貨車司機會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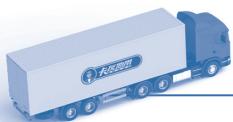
### 數字貨運業務

我們通過數字貨運業務來滿足託運方對貨運的需求。我們的數字貨運業務主要包括兩種不同的服務模式，即貨運服務與貨運平台服務。在深化道路貨運行業數字化的進程中，我們秉持長期主義，以第一工作現場數據為基礎，從源頭保證數據的「內生合規性」。我們的數字貨運業務以數字化運力採購、數字化業務運作、數字化財務結算三個環節打造的數字化交付能力，將業務全流程可視化呈現，實現了物流企業內部高效協同，提升了運力供應鏈的靈活性。

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進一步深化數字解決方案。橫向方面，我們將解決方案延伸至更多行業領域，例如醫藥、酒水飲料及其他具有特定的內部管理及運力構成的行業。我們利用「數字化+運營」，為不同領域客戶提供行業特定的運輸服務。縱向方面，吾等擴展了數字解決方案的價值。對物流企業較為關心的項目管理、經營管理診斷以及運輸交付質量等方面，通過數據分析沉澱將業務運作的數字化滲透至物流公司經營管理的數字化中，促進其降本增效。

### 貨運服務

我們基於對託運方業務的分析，以適當的道路運力資源滿足託運方的託運需求。我們的貨運服務通常向大宗貨物等物流運輸標準化程度較高的行業客戶提供。面對貨運需求下降、貨主企業降本增效內驅力增強的市場變化，大宗貨物託運方依託我們的數字化產品和解決方案，形成差異化競爭優勢並逐步提升大宗貨物運輸的交付質量。透過將整個貨運業務流程數字化，能實時記錄第一工作現場數據，幫助大宗貨物託運方不斷提升項目精細化管理水平，提高運營效率。我們基於不同業務場景的數字貨運解決方案與物流企業內部的作業流程深度綁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貨運服務線上GTV約為人民幣34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貨運平台服務

在提供貨運平台服務時，我們側重於為託運方與貨車司機之間建立聯繫並促進雙方的協調。我們的貨運平台服務主要向運輸消費品等物流運輸過程相對複雜，運輸任務標準化程度較低的託運方提供。使用貨運平台服務的物流企業在物流項目運作過程中，往往需要與運力供應鏈中的多個參與者配合，完成各個運輸需求。利用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我們打破各部門工作體系之間的壁壘，實現物流企業內部的高效協作與組織管理。同時，貨運業務整個業務流程的數字化，能夠實時記錄各個業務流程產生的數據，並進行系統化的數據呈現與分析。我們貨運平台服務的全鏈路數字化產品和解決方案，提升物流企業的數字化能力，幫助物流企業打造透明、高效、穩定的現代化「運力供應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貨運平台服務線上GTV約為人民幣143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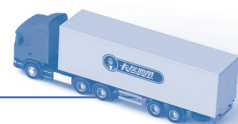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 卡友地帶及貨車司機會員服務

我們經營的卡友地帶是中國最大的物流行業社區和中國最大的貨車司機社區。我們致力於為道路貨運行業的貨車司機打造一個交流及互助社區，為貨車司機群體搭建行業交流、發現商機以及享受社交生活的平台。貨車司機可通過多樣化的渠道進入卡友地帶，包括我們為卡友地帶開發的移動應用程序、我們在社交媒體平台(如抖音、快手)上的官方賬號、我們的企業微信或卡友地帶線下社區組織的線下活動。

通過多年運營，卡友地帶已經成為值得信賴的自組織社區。截至2024年6月30日，卡友地帶註冊用戶數超過340萬人；我們在社交媒體平台上的粉絲數約360萬人。我們已於中國298個城市成立並管理卡友地帶線下社區，由當地貨車司機自主運營。

我們在社區內開設保障中心專區，為貨車司機無償提供法律援助，幫助貨車司機解決在生意、生產、生活中遇到的問題。並與外部資源方合作，面向貨車司機推出包括卡友意外住院醫療保障、意外傷害身故保障等保障類服務。我們更是通過卡友地帶手機應用程序、社交媒體等渠道，向貨車司機做交通安全的知識宣傳，提高貨車司機安全駕駛的意識，降低貨車司機的從業風險。

卡友地帶及貨車司機會員服務為我們的數字貨運業務提供了戰略價值補充，這三條業務線產生了強大的協同效應。卡友地帶龐大且忠實的用戶群體為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提供了穩定高效的補充道路運力資源。同時，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吸引了更多貨車司機接觸卡友地帶並成為其忠實會員。此外，貨車司機在平台上對貨車銷售及後市場服務的需求也為我們的貨車司機會員服務帶來了巨大的市場潛力。我們各業務線之間的協同作用相互促進，使我們能夠提升品牌形象並更好地服務客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卡友地帶的若干運營指標：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轉化貨車司機數 <sup>(1)</sup> (千名)	170.4
轉化貨車司機完成的線上GTV(人民幣10億元)	3.6
轉化司機完成的運單量(千單)	746.7
按以下方式劃分：	
貨運服務(千單)	20.5
佔貨運服務託運訂單總數的百分比(%)	2.11
貨運平台服務(千單)	726.1
佔貨運平台服務託運訂單總數的百分比(%)	19.6
自卡友地帶轉至我們數字貨運平台的貨車司機的百分比 <sup>(2)</sup> (%)	21.7

附註：

- (1) 「轉化貨車司機」指註冊卡友地帶後在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上完成託運訂單的貨車司機用戶。
- (2) 定義為截至指定期間末轉化貨車司機佔截至有關期間末註冊卡友地帶的貨車司機用戶總數的比率。

卡友地帶平台上的貨車司機是完成平台託運訂單的補充資源，而大部分託運訂單由我們數字貨運平台上未加入卡友地帶的其他貨車司機完成。2024年上半年轉化貨車司機數量與2023年同期相比保持穩定，約為170.4千名(2023年上半年：160.9千名)。自卡友地帶轉至我們數字貨運平台的貨車司機的百分比由2023年上半年的20.8%增加至2024年上半年的21.7%，保持在合理水平。整體而言，卡友地帶在報告期內的轉化能力表現在本公司管理層的預期之內。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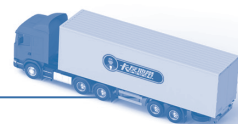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 我們的生態系統

我們已通過我們的平台培育生態系統，將生態系統中的貨車司機、託運方、運力組織方、貨車銷售商、貨車後市場服務提供商與其他參與方聯繫起來。我們已培育出一個重視所有參與者利益的生態系統。我們通過增強整個過程的數字化和透明度，鼓勵和促進所有生態系統參與者之間形成互信互利的穩固合作關係。我們加強生態系統參與者之間的責任分工，並提高彼等的協同作用。

下圖說明我們生態系統內不同參與方之間的互動。



我們的技術應用與服務模式創新融合到道路貨運行業的各個環節，提供全方位的數字化應用解決方案。具體而言，我們數字貨運產業生態是以運力供應鏈底端貨車司機為核心，不斷增強貨車司機、託運方（物流企業及貨主企業）、運力組織方以及我們數字化貨運平台之間的鏈接。通過物流企業內部「數字化協同」，推動運輸全流程降本增效。向託運方提供「運輸業務運作+業務數據交付」的服務，打破「供應鏈黑箱」，讓託運方及時掌握運輸狀態。利用數字化應用和解決方案提升物流企業的運單交付能力，幫助物流企業與其客戶（貨主企業）的建立更緊密的鏈接。通過與周邊產業資源的「數字化鏈接」，為道路貨運業務各方面提供全面優質服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文載列受益於我們生態系統的主要參與方，及我們的生態系統向彼等提供的價值定位：

- 託運方：**託運方是我們數字貨運業務的直接客戶。我們的託運方客戶主要包括各種規模和背景的物流企業。其次，我們也為需要貨運服務的貨主企業提供服務。於2024年上半年，已在我們數字貨運平台上完成託運訂單的託運方達到5,909名；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在我們平台上完成託運訂單的託運方累積數量達到15,777名，較2023年上半年增加2,586名。於2024年上半年，在我們平台上完成的託運訂單數量約4.7百萬份，且我們平台上的線上GTV約人民幣177億元。
- 貨車司機：**貨車司機是我們數字貨運業務道路運力資源的供應商。我們致力於分別通過數字貨運業務、卡友地帶和貨車司機會員服務，為貨車司機提供更好的商機、社交社區和工作量。於2024年6月30日，已在我們平台上完成託運訂單的貨車司機數量達到3.4百萬名，在我們的卡友地帶平台新註冊的貨車司機數量達到3,430千名。我們將指定年度或指定期間內至少在我們數字貨運平台完成四份訂單的貨車司機視為活躍貨車司機，於2024年上半年，其完成了我們平台上銷售訂單總量的75%以上。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平台的活躍貨車司機數量為225.9千名。
- 運力組織方：**按照慣例，運力組織方充當託運方與貨車司機之間的中間人，其為託運方選擇貨車司機並與雙方進行協調。就我們而言，運力組織方的主要職能是將貨車司機介紹到我們的數字貨運平台。在某些情況下，運力組織方亦協助審查該等貨車司機並與彼等進行協調。我們認為，運力組織方通過為我們的平台帶來更多的貨車司機以及促進與貨車司機的協調與溝通，在我們的生態系統中發揮至關重要的作用。
- 其他生態系統參與方：**通過我們平台上提供的貨車後市場服務，將貨車後市場服務提供商、貨車銷售商、保險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等其他生態系統參與方與我們平台上的貨車司機聯繫起來。

### 我們的技術及數字化產品

數字運力的核心在於運營。數字化要融入物流企業日常運營並發揮作用，物流企業按照數字化的工作方式運轉並帶來預期的業務價值和財務結果。為改善物流項目的運營效率，我們已於客戶運營實行人工智能技術。通過預設的自動運營指令，我們提升了物流項目的效率及服務質量。此外，我們已於物流項目運營上引進智能客戶服務，減低物流企業及我們的業務團隊在司機管理方面的資源投入。利用人工智能技術作支持，我們大大改善對運營異常情況的反應速度及解決率，並降低運營成本。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於2022年6月建立了專屬物流行業貨車司機的公益平台「愛心里程捐」。貨車司機可通過平台將行車行程轉化為「里程氣泡」捐贈給公益項目，愛心里程捐共上線了4個項目，幫扶覆蓋物流行業內女性群體、困難貨車司機家庭以及被拐賣兒童群體。截至2024年6月底，累計參與人數達505,749人，捐贈里程數38.45億公里，惠及貨車司機及物流家庭2,953個，免費發放尋親車貼32,341份，攜手幫助24個失孤家庭團圓。

我們與中華全國總工會合作，協助其開展貨車司機入會等相關工作，基於貨車司機日常運輸場景中的實際需要，為多個省份的工會提供支持，以加強保障貨車司機的權益。透過線上線下渠道，我們為已入會的貨車司機提供多項服務，例如意外保險、降溫包、保暖包及健康檢查。此外，於春節及夏季等高風險期間，我們推行安全操作活動，提高司機防範風險的意識及減少運輸風險，務求為運力行業打造更加安全的市場環境。於報告期內，我們為已入會司機爭取了約89,000份服務權益，價值逾人民幣9.3百萬元，受惠司機人數為64,000名。

我們於公司所處的安徽省合肥成立了「卡姐卡嫂之家」，為卡車行業的女性提供周全服務，包括醫療健康支援、權益保障、婚姻及家庭諮詢服務以及個人發展，受惠人士超過3,000名。我們特別因應她們的需要，提供乳癌及子宮頸癌篩查、親子活動、技術培訓以及手工藝坊等關愛計劃，協助她們及其家庭健康成長。

## 我們於2024年上半年的里程碑

下文載列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的重要里程碑：

### (1) 本集團榮獲「新質生產力企業」

於2024年1月，本集團作為領先的全鏈路數字貨運服務供應商，於國家統計局主管的中國生產力學會主辦的「首屆新質生產力大會」上榮獲「新質生產力企業」殊榮。

### (2) 本集團的數據產品於北京國際大數據交易所正式掛牌發佈

於2024年4月，本集團的數據產品《物流企業數字化交付能力評價》於北京國際大數據交易所正式掛牌發佈。

### (3) 本集團成功舉辦第十屆「52卡友節」

本集團成功舉辦第十屆「52卡友節」，本屆卡友節超過4.3萬名司機參與節日活動，累計宣傳曝光量超860萬。本次卡友節我們與全國卡友代表簽署《「路歌互聯網+物流平台」(全網)貨車司機權益保障集體合同》，我們作為互聯網平台企業開創性的以法律文書的形式與個體經營者簽約保障其權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展望

2024年是數字化蓬勃成長的一年。於上半年，我們的業績改善，轉虧為盈，錄得淨利潤。展望未來，我們將抓住中國數字貨運行業的市場機遇，朝著以下方向拓展我們的業務：

- 鑒於數字貨運是數字中國的組成部分，「數實融合」形成的物流新業態已率先進入規範發展階段，我們將積極參與相關的行業標準、團體標準、業務管理規範的編制和實施工作中，帶動行業規範發展並迎來數字貨運平台的高質量擴展。
- 交通運輸部頒佈的《網絡平台道路貨物運輸服務規範》已於2024年7月1日正式生效。於國家層面上，其雙向針對線上貨運行業的發展及規範管理，並提倡道路貨運數字經濟的深入整合。我們將遵守此等行業規範，支持傳統物流利用持續創新的技術應用及服務模式進行全面數字化轉型。
- 自2024年1月1日起，財政部正式實施《企業數據資源相關會計處理暫行規定》，明確將數據資產歸類為資產負債表中的無形資產。為響應這項變化，我們對數字貨運平台產生的數據進行全面分析、精確管理和專業處理。下一階段我們將積極探索數據資產納入財務報表的有效途徑。此舉旨在提升我們的財務表現，並促進我們業務模式的持續創新和改進。
- 憑藉本集團於數字化上的優勢，我們將與優質的物流企業合作，為上下游供應鏈及生產企業擴展數字物流交付服務。
- 我們將整合相關產業資源和社會資源，持續充實對貨車司機的支援服務和商業服務，構建數字化的貨車司機服務體系。

數字貨運的下一階段將為數字升級能力的比拼。我們將繼續秉持「求真、公道、利他」的價值觀，為物流行業創造真正價值。路雖遠，行則將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產生的收入主要來自數字貨運業務，該業務提供貨運服務和貨運平台服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257.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1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46百萬元(或約24.7%)。我們通過數字化運力採購、數字化業務運作、數字化財務結算幫助物流公司革新其業務管理與運營模式，客戶對本集團產品和服務的認可程度和需求增長，促進收入的提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商品或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以實際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貨運服務收入	3,094,506	95.01	2,475,284	94.79
貨運平台服務收入	148,037	4.54	123,132	4.72
銷售商品	273	0.01	2,561	0.10
其他 <sup>(1)</sup>	14,348	0.44	10,225	0.39
<b>合計</b>	<b>3,257,164</b>	<b>100.0</b>	<b>2,611,202</b>	<b>100.0</b>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二手貨車銷售的轉介服務、廣告服務、租金收入及其他增值服務。

## 營業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營業成本約為人民幣3,083.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7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1.3百萬元(或約24.7%)，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線上GTV增加對應本公司支付司機運費成本上升。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9.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7百萬元(或約24.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4.2百萬元。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約5.34%，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約5.3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或約44.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百萬元,其中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4.3百萬元; (ii)政府補助(與數字貨運業務相關者除外)約人民幣1.2百萬元;及(iii)其他項目人民幣2.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以及政府補助(與數字貨運業務相關者除外)減少。

## 銷售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43.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0百萬元(或約30.5%),主要由於僱員人數下降導致職工費用下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

##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股份支付、折舊和攤銷及辦公開支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45.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4百萬元(或約18.5%),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

##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39.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約0.5%),研發成本保持相對穩定。

##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淨值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包括因客戶信用減值導致的應收款項以及就運費應收託運方款項虧損。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為約人民幣0.2百萬元。

##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稅金及附加、資產減值損失、財務手續費等,金額約為人民幣18.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約7.1%),主要由於稅金及附加費用減少。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約375.0%）。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上半年增加了銀行借款。

## 所得稅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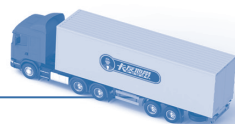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應課稅利潤增加。

## 期內利潤／（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26.2百萬元）。

## 其他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為對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進行補充，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損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經調整損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實用資料，同時幫助我們的管理層了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經調整損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能不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標題的計量相比。作為分析工具，本報告所呈列的經調整損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供說明用途，不應將其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而單獨考慮，亦不應將其視為替代分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期內利潤／(虧損)	21,803	0.67	(26,166)	(1.00)
加回或扣除				
股份支付 <sup>(1)</sup>	3,199	0.10	10,096	0.39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	—	12,654	0.4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未經審核)	25,002	0.77	(3,416)	(0.13)
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淨利潤／(虧損)(未經審核)	27,236	0.84	(3,416)	(0.13)

附註：

(1) 我們實行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向對我們的成功運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該等股份支付屬非現金性質。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約為人民幣25.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4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通過數字化運力採購、數字化業務運作、數字化財務結算幫助物流公司革新其業務管理與運營模式，客戶對本集團產品和服務的認可程度和需求增長，促進線上GTV、收入及毛利潤的提升；及(ii)技術研發助力本集團的精細化經營，銷售費用、管理費用控制效果顯著。

### 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531.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32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8.9百萬元(或9.0%)，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部分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所抵銷。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955.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8.6百萬元(或10.1%)，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於2024年6月30日，流動比率為1.29，於2023年12月31日為1.31，流動比率等於截至期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99.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17.9百萬元)，本期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銀行借款增加。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約人民幣265.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35.4百萬元為固定利率借款，年利率介乎2.99%到3.45%。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以滿足本集團經營需要的水平。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確保可應付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的流動資金需求。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同時考慮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將剩餘現金作適當投資。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無須遵循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概未作出變動。

H股自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無形資產。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

### 存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8.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6百萬元(或約121.1%)，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存貨儲備增加。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155.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9百萬元(或約9.0%)，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貨運服務業務交易量相較於2023年下半年環比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69.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5.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或約9.2%)，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貨運服務業務交易量相較於2023年下半年環比增加。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約為人民幣1,759.1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33.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6.1百萬元(或約7.7%)，主要由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收取的應收託運方運費增加。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874名全職僱員，均位於中國。本集團聘用的僱員數目視乎需要而不時有所變更，而僱員薪金參照市場情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作為我們人力資源戰略的一部分，我們致力於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及福利制度。我們的僱員薪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及績效獎金。我們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為僱員提供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福利。我們為僱員提供補充商業保險等額外福利。為有效激勵我們的僱員，我們通過市場研究不斷完善我們的薪酬及激勵政策。本集團亦為其僱員設立股權激勵計劃，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內「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我們根據不同職能僱員的需求提供量身定制的培訓課程。該等培訓課程涵蓋的主題包括我們的企業文化、內部規則及政策以及專業知識、技術訣竅及技能。我們亦為各級管理及行政人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其領導能力。該等培訓課程通過線上及線下方式進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品（2023年12月31日：無）。

##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並無質押彼等於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之抵押或其他債務支持。

## 借款與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為約人民幣265.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年末的負債淨額（包括借款、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約為43.1%（2023年12月31日：22.6%）。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概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概無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之計劃。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在中國進行，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即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結算。本集團的借款全部以人民幣持有，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董事會認為，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本集團的業務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對沖活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暫無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健全的培訓計劃，認為該等培訓計劃可令僱員有效掌握必要技能及職業道德。本集團按照中國法律規定參加由省、市政府組織的強制性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與僱員須按特定百分比承擔社會保障計劃的費用。本集團須根據中國法律按僱員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直接向僱員社會保障計劃供款，且不得超過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最高金額。

## 報告期內重大投資及重大事件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投資及重大事件。

##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 建議修訂章程

據於2024年8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所審議及批准，董事會建議(其中包括)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例以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變更，並因應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對現行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舉行的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方告作實。建議修訂全文將載列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如要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章程的公告。

### 建議董事調任

由於王瑤女士(「王女士」)已屆退休年齡，並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私人事務，故彼已自2024年8月30日起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退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財務負責人的職位。於過渡期間，杜兵先生將暫時監管財務部的運作，直至正式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相關事務的負責人為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有關(其中包括)董事調任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退任的公告。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由2024年6月30日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期間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本集團重大事件。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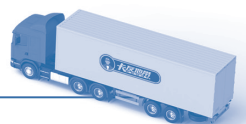
自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此外，由經驗豐富及才能出眾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具有較高的獨立性。

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審核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報告》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以及《標準守則》所述的其他事宜。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所得款項用途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和開支後）約為63.1百萬港元。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擬定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概無變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及相關司法權區（如適用）法律定義下的持牌銀行及／或授權金融機構。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7.0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27.0%。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所披露分配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分配淨額(附註) (百萬港元)	自上市至2024年6月30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全額使用的預期時間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進一步升級並加強我們的數字貨運業務，旨在滿足我們的客戶於更多元化的業務場景下更深入的需求，並堅持不懈地改善我們數字貨運業務的用戶體驗	45.0%	34.2	28.4	4.0	2031年	24.4
(i) 獲取更多貨運服務和貨運平台服務客戶	15.0%	11.4	9.5	1.2	2031年	8.3
(ii) 提高我們對現有客戶群的滲透率	15.0%	11.4	9.5	2.1	2027年	7.4
(iii) 提升我們生態系統中其他參與者的參與度，並為我們生態系統內的協同發展探索其他機會	15.0%	11.4	9.4	0.7	2031年	8.7
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卡友地帶及卡加車服	15.0%	11.4	9.5	1.5	2031年	8.0
(i) 探索並提高卡友地帶的商業化，包括吸引註冊會員及通過卡加提高商業化機會	7.5%	5.7	4.7	0.5	2027年	4.2
(ii) 建立並維護我們的卡加車服授權商店的全國性服務網絡	5.0%	3.8	3.2	0.5	2031年	2.7
(iii) 加強為我們卡加車服提供支持的供應鏈系統	2.5%	1.9	1.6	0.5	2027年	1.1
增強我們的研發力度及加強我們的技術能力	20.0%	15.2	12.6	7.5	2025年	5.1
(i) 加強我們在大數據方面的技術優勢	15.0%	11.4	9.4	4.9	2025年	4.5
(ii) 提高我們在高科技領域的現有研發能力	5.0%	3.8	3.2	2.6	2024年	0.6
招募額外銷售、營銷及運營人員	10.0%	7.6	6.3	2.1	2026年	4.2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7.6	6.3	1.9	2027年	4.4

附註：全球發售最終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低於招股章程披露的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約12.8百萬港元的差額已按與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用途相同的方式及相同比例進行調整。

本公司無意更改招股章程所載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並會逐步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預定用途。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其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員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東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曉峰先生及戴定一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採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義務的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及本中期報告，且與管理層並無意見分歧，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要求，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合適的披露。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1)</sup>	於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2)</sup>
馮雷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73,447,680	31.56%	19.62%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內資股	4,970,665	0.57%	0.36%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權益 <sup>(3)</sup>	內資股	273,447,680	31.56%	19.62%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H股	8,062,151	1.53%	0.58%	
		小計		559,928,176		40.17%	
杜兵先生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73,447,680	31.56%	19.62%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內資股	4,970,665	0.57%	0.36%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權益 <sup>(3)</sup>	內資股	273,447,680	31.56%	19.62%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H股	8,062,151	1.53%	0.58%	
		小計		559,928,176		40.17%	
葉聖先生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9,763,739	1.13%	0.70%	
		受控法團權益 <sup>(4)</sup>	內資股	18,523,737	2.14%	1.33%	
		實益擁有人	H股	15,836,261	3.00%	1.14%	
		受控法團權益 <sup>(4)</sup>	H股	30,044,503	5.70%	2.16%	
		小計		74,168,240		5.32%	
樊驊先生	監事	受控法團權益 <sup>(5)</sup>	內資股	505,988	0.06%	0.04%	
		受控法團權益 <sup>(5)</sup>	H股	820,684	0.16%	0.06%	
		小計		1,326,672		0.10%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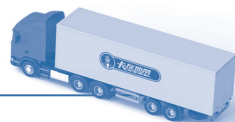
附註：

1. 根據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內資股總數866,444,180股及已發行H股總數527,431,924股計算。
2. 根據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393,876,104股計算。
3.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海褚岩直接持有合共13,032,816股內資股及H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註冊股本的約0.93%）。馮雷先生是上海褚岩的普通合夥人，並擁有上海褚岩52%的股本權益。杜兵先生是上海褚岩的唯一有限合夥人，並擁有上海褚岩48%的股本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雷先生及杜兵先生均被視為於上海褚岩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憑藉馮雷先生及杜兵先生之間於2021年7月30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雷先生及杜兵先生被視為於對方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4. 葉聖先生是天津明印、天津明通、天津明運及天津明維的普通合夥人，並擁有該等公司的完全控制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聖先生被視為於天津明印、天津明通、天津明運及天津明維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海南樊榮二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樊榮二號」)由(i)樊驊先生全資擁有的多利諾(北京)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1.0%的份額；及(ii)樊驊先生(作為唯一有限合夥人)擁有99%的份額。因此，樊驊先生對樊榮二號擁有完全控制權，並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樊榮二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及彼等的配偶與18歲以下子女概無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或行使任何相關權利。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最終控制人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類別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sup>(1)</sup>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sup>(2)</sup>
上海雲鑫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72,103,345	8.32%	5.17%
		H股	116,947,759	22.17%	8.39%
	小計	189,051,104		13.56%	
螞蟻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內資股	72,103,345	8.32%	5.17%
		H股	116,947,759	22.17%	8.39%
	小計	189,051,104		13.56%	

附註：

- 根據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內資股總數866,444,180股及已發行H股總數527,431,924股計算。
- 根據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393,876,104股計算。
- 上海雲鑫是螞蟻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螞蟻集團被視為於上海雲鑫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4年6月30日，杭州君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瀚」）及杭州君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澳」）分別持有螞蟻集團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1%及22%。杭州星滔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星滔」）為君瀚的執行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杭州雲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雲鉞」）為君澳的執行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星滔及雲鉞各自均由五名個人各持有20%股權。螞蟻集團的餘下已發行股份由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約33%，由其他少數股東持有約14%。
-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監事組成變動

鑒於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屆滿，董事會審議及通過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的重選及委任。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馮雷先生、杜兵先生、葉聖先生及王瑤女士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劉俊傑先生及陳志傑先生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戴定一先生、李東先生及劉曉峰先生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傑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の辭呈自2023年12月29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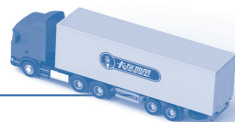
鑒於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任期屆滿，監事會審議及通過第五屆監事會成員的重選。梁曉佳女士獲重選為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根據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梁曉佳女士於2023年3月30日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由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為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無需股東批准。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樊驊先生及汪洋先生獲重選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變動載列如下：

- (i) 於2024年5月29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傅達先生（「傅先生」）獲提名並獲委任為第五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
- (ii) 自2024年7月27日起，劉曉峰先生（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彼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自2024年8月30日起，王瑤女士（「王女士」）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傅先生及王女士的履歷詳情以及有關彼等的委任及調任（如適用）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分別載於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內。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更。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股權激勵計劃

### 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 目的及有效期

於2019年10月31日，董事會批准了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和留住被認為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的僱員及董事。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將維持有效，直至所有合肥維天期權歸屬或失效為止，惟期限不得超過72個月。

#### 參與者

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人員及董事會認為必要的其他人員(不包括獨立董事、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和子女)。

#### 可供授予的2019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總數

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不涉及認購或發行新股。

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授予僱員獎勵，包括用於購買本公司普通股的新期權(「合肥維天期權」)及受限制股份(「2019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合肥維天期權的歸屬要求相關僱員須於授予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在職，並達到業績考核要求，同時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作為業績歸屬條件。於2020年11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了合肥維天期權變更計劃(「變更計劃」)，據此所有合肥維天期權應以與合肥維天期權獎勵相等的條件(除延長剩餘歸屬時間外)轉換為受限制股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尚待授予的受限制股份餘下數量為3,586,667股，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73%。

#### 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

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經變更計劃修訂)對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沒有設限。

#### 歸屬期

合肥維天期權一般有19個月至55個月的歸屬時間，並被分類為一項權益獎勵。視乎授予的性質及目的，合肥維天期權的歸屬時間一般如下：(i)25%的獎勵將於授予日與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後19個月歸屬，正如授予協議中所規定；(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31個月歸屬；(i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43個月歸屬；及(iv)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55個月歸屬。於歸屬日起計最多12個月屆滿後或相關員工離職時，任何尚未行使的合肥維天期權將不得再行使。根據變更計劃，當合肥維天期權轉換為受限股份時，歸屬期將保持不變，與相應的合肥維天股權獎勵一致。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2019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需於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後12個月歸屬，並被分類為一項權益獎勵。

每股授予價格在股份拆細前為人民幣2.50元，而在股份拆細後的每股加權授予價格為人民幣0.15625元。授予價格須在各相應授予函所規定期限內支付。

報告期內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截至	報告期內 授予的 獎勵數量	報告期內 授予的獎勵 於授予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截至	於緊接授予 獎勵日期 前一日 股份的 收市價 (港元)		
	2023年12月31日 未歸屬的 獎勵數量			報告期內 2024年6月30日 未歸屬的 獎勵數量			
<b>董事</b>							
王瑤	2019年10月31日	3,100,800	-	-	3,100,800	-	不適用
	2019年12月30日	3,200,000	-	-	3,200,000	-	不適用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董事) <sup>1</sup>	2019年12月30日	3,200,000	-	-	3,200,000	-	不適用
其他僱員參與者	2019年10月31日	23,000,000	-	-	22,816,000	- <sup>2</sup>	不適用
	2019年12月30日	9,600,000	-	-	6,400,000	- <sup>2</sup>	不適用
<b>總計</b>		<b>42,100,800</b>	<b>-</b>	<b>-</b>	<b>38,716,800</b>	<b>-</b>	

附註：

- 除王瑤女士外，於報告期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一名獲授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三名並未獲授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任何獎勵。
- 於報告期內，由於員工離職，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總共有3,578,667份受限制股份獎勵被沒收(包括3,384,000份未歸屬獎勵及194,667份已歸屬獎勵)。於報告期內，根據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概無已授予受限股份獎勵被註銷或失效。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 目的及有效期

於2020年11月30日，董事會批准了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和留住被認為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的僱員及董事。除非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相關條款及經董事會審議及股東批准後予以終止，否則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將維持有效。

### 參與者

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人員及董事會認為必要的其他人員（包括對經營單位及部門負有主要管理責任的管理層以及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其他經理及業務幹部）。

### 可供授予的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總數

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不涉及認購或發行新股。

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授予僱員受限制股份（「**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上述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的歸屬要求相關僱員須於授予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在職，並達到業績考核要求，同時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作為業績歸屬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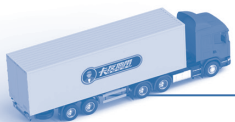
根據計劃可授予的受限制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15,015股（在股份拆細後拆分為8,240,24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尚待授予的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餘下數量為1,493,307股，佔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071%。

### 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

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對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沒有設限。

### 歸屬期

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一般有2年至5年的歸屬時間，並被分類為一項權益獎勵。視乎授予的性質及目的，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時間一般如下：(i)25%的獎勵將於授予日2年後與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後12個月（以較後者為準）歸屬，正如授予協議中所規定；(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3年歸屬；(i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期後4年歸屬；及(iv)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5年歸屬，自授予日後的第2年起，每年歸屬25%。每股授予價格在股份拆細前為人民幣2.50元，而在股份拆細後的每股加權授予價格為人民幣0.15625元。授予價格須在各相應授予函所規定期限內支付。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2020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截至	報告期內		截至	於緊接	
		2023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2024年6月30日	授予獎勵	
		未歸屬的	授予的	授予的獎勵	未歸屬的	日期前一日	
		獎勵數量	獎勵數量	於授予日的	獎勵數量	股份的	
				公允價值		收市價	
				(人民幣元)		(港元)	
<b>董事</b>							
葉聖	2020年11月30日	30,640	-	-	15,320	15,320	不適用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董事) <sup>1</sup>	-	-	-	-	-	-	不適用
其他僱員參與者	2020年11月30日	6,940,800	-	-	3,246,400	3,256,000 <sup>2</sup>	不適用
總計		6,971,440	-		3,261,720	3,271,320	

附註：

- 除葉聖先生外，於報告期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四名均未獲授予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任何獎勵。
- 於報告期內，由於員工離職，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總共有480,507份受限制股份獎勵被沒收(包括438,400份未歸屬獎勵及42,107份已歸屬獎勵)。於報告期內，根據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概無已授予受限股份獎勵被註銷或失效。

### 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 目的及有效期

於2021年9月13日，董事會批准了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和留住被認為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的僱員及董事。除非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相關條款及經董事會審議及股東批准後予以終止，否則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將維持有效。

#### 參與者

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人員及董事會認為必要的其他人員(包括對經營單位及部門負有主要管理責任的管理層以及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其他經理及業務幹部)。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可供授予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總數

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不涉及認購或發行新股。

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授予僱員受限制股份（「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上述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的歸屬要求相關僱員須於授予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在職，並達到業績考核要求，同時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作為業績歸屬條件。

根據計劃可授予的受限制股份總數不得超過742,000股（在股份拆細後拆分為11,872,00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尚待授予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餘下數量為32,000股，佔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023%。

### 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

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對每名參與者的最大權益沒有設限。

### 歸屬期

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需於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後的12個月歸屬，並被分類為一項權益獎勵。

授予高級管理層以外的僱員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一般有2年至5年的歸屬時間，並被分類為一項權益獎勵。視乎授予的性質及目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時間一般如下：(i)25%的獎勵將於授予日後2年與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後12個月（以較後者為準）歸屬，正如授予協議中所規定；(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3年歸屬；(iii)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4年歸屬；及(iv)25%的獎勵將在授予日後5年歸屬，自授予日後的第2年起，每年歸屬25%。

每股授予價格在股份拆細前為人民幣2.50元，而在股份拆細後的每股加權授予價格為人民幣0.15625元。授予價格須在各相應授予函所規定期限內支付。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內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2021年合肥維天受限制股份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截至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截至	於緊接授予
		2023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授予的獎勵	報告期內	2024年6月30日	獎勵日期
		未歸屬的	授予的	於授予日的	歸屬的	未歸屬的	前一日
		獎勵數量	獎勵數量	公允價值	獎勵數量	獎勵數量	股份的
				(人民幣元)			收市價
							(港元)
<b>董事</b>							
葉聖	2021年9月13日	3,200,000	-	-	3,200,000	-	不適用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董事) <sup>2</sup>	2021年9月13日	5,600,000	-	-	5,600,000	-	不適用
其他僱員參與者	2021年9月13日	1,600,000	-	-	400,000	1,200,000	不適用
	2023年11月30日	1,440,000	-	-	-	1,440,000	1.2
<b>總計</b>		<b>11,840,000</b>	<b>-</b>	<b>-</b>	<b>9,200,000</b>	<b>2,640,000</b>	

附註：

- 除葉聖先生外，於報告期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只有一名獲授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三名並未獲得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任何獎勵。
- 於報告期內，根據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概無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被註銷、失效或沒收。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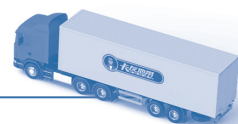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b>3,257,164</b>	2,611,202
成本	5	<b>(3,082,955)</b>	(2,471,696)
毛利		<b>174,209</b>	139,506
其他收入和收益	4	<b>7,897</b>	14,314
銷售費用	5	<b>(43,197)</b>	(62,202)
管理費用	5	<b>(45,786)</b>	(56,244)
研發開支	5	<b>(39,025)</b>	(39,168)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淨值	5	<b>(6,491)</b>	(242)
其他開支	5	<b>(18,359)</b>	(19,767)
財務成本	6	<b>(3,781)</b>	(83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b>(228)</b>	(552)
稅前利潤／(虧損)		<b>25,239</b>	(25,190)
所得稅開支	7	<b>(3,436)</b>	(976)
期內利潤／(虧損)		<b>21,803</b>	(26,16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24,037</b>	(26,166)
非控股權益		<b>(2,234)</b>	-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b>0.02</b>	(0.02)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虧損)	21,803	(26,166)
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	—
所得稅影響	—	—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期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21,803	(26,16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4,037	(26,166)
非控股權益	(2,234)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2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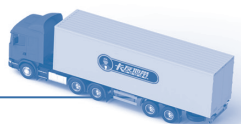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104	58,963
使用權資產		27,929	32,302
無形資產		1,842	1,78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169	4,3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2,401	3,275
遞延稅項資產		26,139	27,58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19,584</b>	128,305
<b>流動資產</b>			
存貨		8,381	3,8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55,713	142,803
合同資產		8,946	6,58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1,756,693	1,629,7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
質押存款		2,139	1,6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9,542	517,861
<b>流動資產總值</b>		<b>2,531,414</b>	2,322,457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	169,590	155,2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	1,489,042	1,464,746
合同負債		10,653	12,8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5,357	120,000
租賃負債		8,286	5,619
應納稅款		12,253	18,115
<b>流動負債總額</b>		<b>1,955,181</b>	1,776,561
<b>流動資產淨值</b>		<b>576,233</b>	545,89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8,082	21,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7	2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8,209</b>	21,595
<b>資產淨額</b>		<b>677,608</b>	652,60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7,117	87,117
儲備	592,784	565,548
	<b>679,901</b>	652,665
非控股權益	<b>(2,293)</b>	(59)
總權益	<b>677,608</b>	652,606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積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7,117	587,169	-	162,193	625	(8,288)	(176,151)	652,665	(59)	652,606
發行股份(未經審核)	-	-	-	-	-	-	-	-	-	-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	-	24,037	24,037	(2,234)	21,80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未經審核)	-	-	-	3,199	-	-	-	3,199	-	3,199
專項儲備(未經審核)										
轉撥專項儲備(未經審核)	-	-	1,604	-	-	-	(1,604)	-	-	-
期內動用金額(未經審核)	-	-	(1,604)	-	-	-	1,604	-	-	-
於2024年6月30日	87,117	587,169	-	165,392	625	(8,288)	(152,114)	679,901	(2,293)	677,60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積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4,417	489,105	1,725	135,221	625	(8,288)	(148,312)	554,493	-	554,493
發行股份(未經審核)	2,700	97,310	-	-	-	-	-	100,010	-	100,01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	-	(26,166)	(26,166)	-	(26,16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未經審核)	-	-	-	10,096	-	-	-	10,096	-	10,096
專項儲備(未經審核)										
轉撥專項儲備(未經審核)	-	-	822	-	-	-	(822)	-	-	-
於2023年6月30日	87,117	586,415	2,547	145,317	625	(8,288)	(175,300)	638,433	-	638,433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虧損)		25,240	(25,191)
就下列項目調整：			
財務成本	6	3,781	835
利息收入	4	(4,252)	(3,210)
金融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819)	(60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28	55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3,199	10,0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5	–	93
租賃條款修訂造成的收益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3,605	4,9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4,775	1,436
無形資產攤銷	5	226	226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淨值	5	6,491	242
存貨(增加)／減少		(4,541)	1,45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114)	29,170
合同資產(增加)／減少		(2,386)	3,2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136,125)	(25,423)
質押存款(增加)／減少		(499)	36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4,323	4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24,457	(121,373)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2,162)	2,238
經營所用現金		(77,573)	(120,558)
已收利息		4,252	3,210
已繳納所得稅		(3,973)	(11,10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7,294)	(128,45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73)	(1,816)
購買無形資產		(281)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88,500)	(550,00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938)	3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到期或處置		809,317	590,63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8,625	39,121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00,01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35,357	40,117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0,000)	(500)
已付利息	(3,311)	(818)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1,696)	(55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0,350	138,2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淨額	81,681	48,92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861	520,71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9,542	569,6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和銀行存款	601,681	573,33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39)	(3,701)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中所述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9,542	569,637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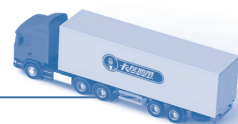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23年3月9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82.HK)。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區創新大道2700號。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包括貨運服務及貨運平台服務在內的數字貨運業務。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地點及日期以及 營業所在地	註冊股本面值	歸屬於 本公司實際 股本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b>直接持有：</b>				
湖北路歌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路歌」)	中國 2014年11月3日	人民幣 12,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安徽金網運通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金網運通」)	中國 2016年8月12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安徽運通達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運通達」)	中國 2017年9月7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安徽乾通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乾通」)	中國 2018年4月13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福建慧連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慧連」)	中國 2018年5月25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四川全網運通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全網運通」)	中國 2018年7月12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馬鞍山雲網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馬鞍山雲網」)	中國 2019年1月11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資料(續)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地點及日期以及 營業所在地	註冊股本面值	歸屬於 本公司實際 股本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b>直接持有：(續)</b>				
安徽路歌運輸有限公司 (「安徽路歌」)	中國 2020年3月2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淮南路歌物流運輸有限公司 (「淮南路歌」)	中國 2022年3月2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天津路歌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路歌物流」)	中國 2021年8月3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黃山路歌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黃山路歌」)	中國 2022年6月24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四川金網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金網」)	中國 2022年4月2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b>間接持有：</b>				
福建金網運通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金網運通」)	中國 2018年8月10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安慶金網運通運輸有限公司 (「安慶金網運通」)	中國 2018年12月25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數字貨運業務
合肥惠卡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合肥惠卡」)	中國 2018年4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貨車及配件銷售

上表列明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附註：上述所有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均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認可的所有標準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近的千位數。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若本集團從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中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即現有權利令本集團目前有能力支配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則視為獲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被投資方的非多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與狀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的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財務報表，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合併，並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期。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餘額。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在合併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在損益中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分佔部分按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如適用)。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除了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包含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2</sup>

1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已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預計該等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與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總資產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數字貨運業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僅自其於中國內地的經營所得且本集團並無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報告期，向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客戶的銷售收入並未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同收入	3,257,142	2,611,180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	22	22
	<b>3,257,164</b>	2,611,202

### 客戶合同收入

#### (i) 分類收入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商品或服務類別		
貨運服務收入	3,094,506	2,475,284
貨運平台服務收入*	148,037	123,132
銷售商品	273	2,561
其他	14,326	10,225
客戶合同收入總額	<b>3,257,142</b>	2,611,202

### 區域市場

於各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位於中國內地的客戶。

\* 貨運平台服務收入主要指向託運方收取的合同金額與貨運成本淨額之間的差額，貨運成本為向貨車司機支付的合同金額，扣除數字貨運業務相關政府補助。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相關政府補助按人民幣518,490,732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人民幣503,032,546元)的收入列示。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 客戶合同收入(續)

#### (ii)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貨運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的過程中隨時間完成，一般在交付貨物並向客戶出具發票時完成付款。

#### 貨運平台服務

主要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的過程中於某一時間點完成，一般在貨車司機完成託運訂單，本集團向客戶出具發票時完成付款。

#### 銷售商品

履約責任於貨物交付時完成，一般於貨物交付時完成付款。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4,252	8,960
其他政府補助* — 與收入相關	1,220	4,748
其他	2,425	606
	<b>7,897</b>	<b>14,314</b>

\* 政府補助(與數字貨運業務相關者除外)於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有事項。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5. 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稅前利潤／(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運服務成本	(i)	3,065,953	2,450,209
物流合作夥伴援助成本	(ii)	1,699	2,381
其他數字貨運業務成本	(iii)	14,958	16,821
存貨銷售成本		345	2,285
<b>營業成本</b>		<b>3,082,955</b>	<b>2,471,696</b>
稅金及附加	(iv)	17,924	19,1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05	4,9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75	1,436
無形資產攤銷		226	2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204	1,305
合同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23	(6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6,264	(1,002)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9,707	76,110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v)	16,615	16,59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3,199	10,096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625	8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93
核數師酬金		70	44

- (i) 貨運服務成本主要指與簽約貨車司機就貨運產生的成本，扣除數字貨運業務相關政府補助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該等金額為人民幣123,565,647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人民幣99,502,286元)。
- (ii) 本集團與其託運方的部分日常聯繫乃通過其獨立物流合作夥伴的網絡進行。物流合作夥伴可在短時間內安排臨時貨車司機、多個取貨點及送貨點、散戶貨車拖車及裝卸工作。物流合作夥伴成本與貨運及貨運平台服務直接相關，且隨後確認為本集團的成本。
- (iii) 其他數字貨運業務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及第三方供應商就數字貨運業務產生的成本，如定位服務成本、短信服務成本及支付渠道服務成本。
- (iv) 稅金及附加主要指稅金及附加，扣除數字貨運業務相關政府補助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該等金額為人民幣145,268,158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人民幣138,995,965元)。
- (v)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下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抵扣未來年度的應交供款。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3,311	818
租賃負債利息	470	17
	<b>3,781</b>	835

###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的所得稅支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1,885	733
遞延所得稅	1,551	243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b>3,436</b>	976

### 8. 股息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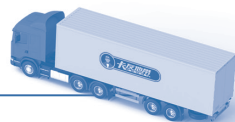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發行協議中的有關規定，從應收對價日(通常為發行日)開始計算新發行股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b>盈利／(虧損)</b>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b>24,037</b>	(26,166)
<b>股份</b>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i)	<b>1,393,876</b>	1,379,472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股)		
— 基本及攤薄(ii)	<b>0.02</b>	(0.02)

(i) 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進行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23年3月按每一股股份拆分為十六股股份為基準進行的股份拆細。

(ii) 期內本集團概無已發行潛在稀釋普通股。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6,361	–
貿易應收款項	150,129	143,376
減：預期信用損失	(777)	(573)
	<b>155,713</b>	142,803

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呈列並扣除預期信用損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53,732	142,800
1至2年	1,981	3
	<b>155,713</b>	142,8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年／期初	573	1,406
預期信用損失	204	(146)
不可收回的核銷金額	–	(687)
於年／期末	<b>777</b>	573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b>		
預付開支	2,401	3,275
<b>流動：</b>		
就運費應收託運方的其他款項(i)	982,634	880,887
應收政府補助(ii)	715,307	708,387
預付供應商款項	25,842	17,249
租金及業務保證金	3,769	8,0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624	261
預繳稅款	29,877	11,713
預付開支	129	1,178
其他	25,206	17,708
減：預期信用損失	(26,695)	(15,683)
	<b>1,756,693</b>	1,629,731
	<b>1,759,094</b>	1,633,006

(i) 就運費應收託運方的其他款項主要指在貨運平台服務下，履行完託運訂單的情況下，尚未收到的應向託運方收取的運費。

(ii) 應收政府補助指當地政府部門為支持本集團數字貨運業務而給予的政府補助。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運輸費用應付貨車司機的其他款項(i)	927,746	809,805
其他應納稅款	327,809	378,220
託運方預付款(ii)	85,016	133,2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	500
僱員福利應付款項	17,823	31,370
保證金	110,606	98,339
應計費用	4,063	4,451
其他	15,969	8,784
	<b>1,489,042</b>	1,464,746

(i) 就運輸費用應付貨車司機的其他款項是指向託運方收取但尚未支付予貨運平台服務貨車司機的運輸費用。

(ii) 主要為託運方根據貨運服務及貨運平台服務就未來的運輸安排可退還的預付款項。一旦簽署合同，確認為收入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合同負債。

本集團的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為不計息及無抵押。

### 13.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69,590	155,267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通常於一年內結清。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4. 關聯方交易

(i) 於報告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關聯方詳情如下：

公司	與本集團的關係
馮雷先生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股東
杜兵先生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股東
劉緋女士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股東的近親
清控首路供應鏈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清控首路」)	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
蕪湖路歌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蕪湖路歌」)	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
新疆中亞路歌數字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亞」)	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服務：			
新疆中亞	(a)	269	221
蕪湖路歌	(a)	494	548
購買服務：			
新疆中亞	(b)	991	

附註：

- (a) 向關聯方提供服務乃依照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公開價格及條款進行。
- (b) 向關聯方購買服務乃依照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公開價格及條款進行。

(ii) 擔保：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獲其關聯方或向其關聯方提供任何抵押或擔保。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獲其關聯方或向其關聯方提供任何抵押或擔保。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4. 關聯方交易 (續)

(iii) 與關聯方的未結算金額：

### (a)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蕪湖路歌	514	144
新疆中亞	110	117
	<b>624</b>	261

###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清控首路	10	–
新疆中亞	–	500
總計	<b>10</b>	500

所有與關聯方有關的結餘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iv)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64	2,066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145	1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1,902	5,735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b>4,011</b>	7,939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4. 關聯方交易 (續)

(v)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 (a) 與附屬公司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附屬公司收取的平台服務費	107,046	92,278

### (b) 與附屬公司的未結算金額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48,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1,413	244,948



##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9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9年10月31日批准的股權激勵計劃
「2020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0年11月30日批准的股權激勵計劃
「2021年合肥維天股權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9月13日批准的股權激勵計劃
「螞蟻集團」	指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0年10月1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8日採納並自上市日期生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本報告另有指明，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合肥維天運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6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82)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在本中期報告中，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馮雷先生、杜兵先生及上海褚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註冊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0625元的普通股，由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並繳足



## 釋義

「整車運輸」	指	整車運輸，一種遞運涉及的是整車貨物專運，通常通過長途運輸直接從出發地運往目的地的運輸服務，貨物重量超過3噸
「全球發售」	指	提呈發售43,211,000股H股，包括12,964,000股H股的最終香港公開發售及30,247,000股H股的最終國際公開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指明，就本公司成為其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由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0625元的境外上市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杭州雲鉞」	指	杭州雲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杭州君瀚及杭州君澳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物聯網」	指	物聯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3月9日，即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零擔」	指	零擔運輸，一種貨物少於或輕於整車貨物，通常與其他貨物一起放入整車的運輸服務，貨物重量介乎30千克至3噸





## 釋義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營運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線上GTV」	指	線上運費交易總額，根據中國法律，通過數字貨運平台作為法定承運方完成的運輸交易於該平台結算的運費總額(包含增值稅)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7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海褚岩」	指	上海褚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2月16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同時為控股股東。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海褚岩由馮雷先生及杜兵先生分別持有52%及48%的份額
「上海雲鑫」	指	上海雲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4年2月11日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海雲鑫由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0625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拆細」	指	經董事會於2021年10月批准，本公司的普通股由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元的股份拆細為16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0625元的股份，須待上市完成且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後方告完成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釋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
「天津明通」	指	天津明通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1月6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
「天津明維」	指	天津明維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0月30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
「天津明印」	指	天津明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8年12月13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
「天津明運」	指	天津明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1月6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	指	百分比

